

立法會 CB(2)2673/06-07(09)號文件

## 對政制發展綠皮書的意見書

本會現就政制發展綠皮書發表意見如下：

首先，本會認為，綠皮書認真細緻地收集社會各界的意見，特區政府又預留了長達三個月的諮詢期，並廣泛、反復地召開各種諮詢會和研討會，同時，更務實地提出了要最終達至普選所應遵循的三項基本原則。這些都充分說明了特區政府對香港政制發展的極大誠意和務實嚴肅態度。

有關綠皮書所提出的行政長官的普選方案，闡述意見如下：

### ※提名委員會的組成人數

我們贊成第三類方案，即由現在的 800 人擴大至 1200 人，因為這樣可以使社會上可以有更多的人士可以參與對行政長官的選舉，從而擴大行政長官的民意基礎，也有利於行政長官實際威望的提昇。

### ※候選人的數目

我們贊同綠皮書中的第三類方案，即行政長官的候選人最多為 2-4 人。這是因為如果候選人太多會浪費很多的社會資源，是完全沒有必要的。這一點，我們可以從世界各國的選舉文化中得到證明。

### ※路線圖和時間表

我們認為在 2017 年之後的適當時間進行普選，是比較穩妥的作法。我們主張要循序漸進，一步一個腳印走向目標。

對普選立法會，我們主張採用第三類方案，即適當增加區議會在立法會中的議席數目。我們認為，功能界別不能取消。一個健康的社會必然要由許多不同的功能的界別共同組成，尤如一部複雜的大機器要由許多不同作用的機件組成，才能維持良好的運作。現行的功能界別的劃分應當說是科學和合理的，功能界別是社會平衡的需要，是不可輕易取消的。可以通過適當增加區議會在立法會中的議席來平衡基層要求直選的需要。

最後，我們對於普選立法會的時間表也同普選行政長官一樣，主張根據香港目前的實際情況，分階段循序漸進地進行，可採用一個較長的過渡期（可預設在 2016 年之後），以確保社會的穩定和經濟的繁榮，穩步地邁向普選。

華富服務中心

2007 年 8 月 31 日